

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7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17年半年度报告〉（全文及摘要）的议案》。

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公司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全文及摘要）于2017年7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